

中小学
简明
教学论

四川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韦其璜

封面设计：田 丰

版面设计：刘 江

中 小 学 简 明 教 学 论

四川教育出版社出版

(成都益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台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5.75 字数120千

1986年3月第一版 1986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9,000册

统一书号：7344·354 定价：0.86元

前 言

这本书主要介绍教学基本理论及其在实际教学工作中的运用，主要供中小学、师范学校教师参阅，也可供师范院校师生和其它大专院校教学科研人员参考。

本书分为若干专题，以“三个面向”为指导思想，参考最新的教学理论，紧密结合当前普通教育课堂教学的实际，运用教改取得的经验，从理论、观点、方式、方法等各方面来阐述如何正确理解教学过程，运用教学原理，改革课堂教学，开辟第二课堂，提高教学质量。包括怎样选择运用教学原则，怎样钻研教材内容，确定教学方法，改进课堂结构，研究上课艺术，以及培养学生自学能力、想象能力、思维能力、创造能力等具体内容。

本书还适当吸收了一些国外教学论述和新信息，以供借鉴。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定有错误之处，诚恳地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参加编写本书的同志有：四川教育学院张庆远，成都大学叶上雄，达县教育学院黄育云，泸州教育学院叶心荣，乐山教育学院高守黔，四川教育杂志社孙谦、李英培。由李英培统一修改定稿。

四川教育杂志社

一九八五年十月

目 录

教学的概念及其在学校工作中的意义、地位·····	(1)
教学过程的特点和实质·····	(8)
教学过程的科学基础·····	(19)
教师的主导作用和学生的主体作用·····	(29)
传授知识与发展智力·····	(38)
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	(45)
知识教学与思想教育·····	(50)
学生掌握知识的基本阶段·····	(57)
中小学的教学原则·····	(64)
启发式与注入式·····	(70)
中小学的教学方法·····	(79)
培养学生的自学能力·····	(87)
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	(93)
教学组织形式及其发展·····	(100)
课堂教学的类型和结构·····	(107)
开辟第二课堂的意义和作法·····	(113)
备课的意义和方法·····	(119)
上课的基本要求·····	(126)
教师的课堂教学艺术·····	(132)
教师的教学语言艺术·····	(128)
作业的布置与批改·····	(146)

学业成绩的检查与评定.....	(151)
国外教学论流派简介(上)	(157)
国外教学论流派简介(下)	(166)
教学改革趋势.....	(172)

教学的概念及其 在学校工作中的意义、地位

什么是教学，教学在学校教育中有什么重大意义，在学校工作中居于什么地位，这是学习教学理论和搞好教学工作首先应当明确的最基本的问题。

一、教学的概念

这是回答什么是教学，教学的实质是什么的问题。教学就是“传授知识、技能”，就是“教书”，就是“智育”，这是长期以来形成的传统教学概念。按照这种解释，从事教师职业的人当然就是“教书的”了。这就是至今还普遍流行的对教师的习惯看法。这种传统的教学概念，虽然不无道理，但是它在理论上是含混的，因而在实际工作中造成很大的片面性，束缚着教师全面地完成教学任务，妨碍着正确处理教学工作同学校其它各项工作的关系。

正确的概念是对事物所属范畴、本身的结构及其性质如实的概括和准确反映。传统的教学概念既没有确切地划分教学的所属范畴，又没有科学地分析其结构和性质，因而它是不全面、不确切的。从教学的范畴来看，教学从属于学校教育活动（或工作）的范畴。它是与学校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体育文娱活动、生产劳动（或行政管理工作、总务后勤工作）等“教育活动（或工作）”并列的概念，而不是与德育、体育、美育等“教育内容”并列的概念。因此，教学不

能等同于智育。“教育内容”和“教育活动”是两个互相交叉、紧密联系但又各有区别、不能等同的概念。教育内容体现在教育活动之中，教育活动是实施教育目的和内容的途径。学校的每一项教育活动，虽然在实施德、智、体全面发展教育的过程中任务不同，侧重点不同，但它们都要贯彻全面发展教育的目的，体现各育的因素。以体育活动为例，虽然它主要是实施体育方面的教育，但也要以人体解剖、生理卫生的知识和体育运动的知识技能为基础，还要培养良好的运动习惯和竞赛道德，同时也要培养人体和运动姿势的审美观念和能力，所以，“体育活动”也不能简单地只等同于“体育”。教学更是如此。虽然在“教学活动”中，智育的内容所占的比重最大，时间最多，但是教学是以智育为基础，集中地、全面地体现和贯穿了德、智、体、美、技各“育”的内容和要求。如果把“教学”与“智育”完全等同，混为一谈，“教学论”就变成了“智育论”了。我们的教学工作就只是单纯、孤立地抓“智育”了（实际上传统教学的智育也并不完整，因为它忽视了能力、智力的培养和开发）。所以，我们只有把教学作为学校的一项主要教育活动来理解，才可能正确认识教学的性质和在学校教育中的重要意义、地位。

从教学的结构来看，教学活动与生产劳动的结构不同，因而其性质和目的也根本不同。劳动的结构要素是：劳动本身（劳动者有目的的活动），劳动对象（在劳动中被加工制作的東西），劳动资料（劳动工具和手段）。其性质是劳动者运用劳动资料对劳动对象进行加工，以创造物质或精神财富的活动，目的就是要生产劳动产品。劳动活动中一方是

人，一方是物，劳动过程发生在人与物之间，因而其主要矛盾是劳动本身和劳动对象之间的矛盾。劳动者通过运用劳动手段来解决这一主要矛盾，以达到生产劳动产品的目的。教学活动的结构则不同，它是由教育者（教师）、教育对象（学生）和教育“凭借”（主要表现为教材和教学手段）组成的。教学活动的结构表明，它是由教与学双方组成的一个双边活动。教学活动的过程发生在人与人之间，即教师的教与学生的学不断发生联系、变化的过程，教材和教学手段则是“教”与“学”发生联系与变化的“凭借”。因此，教学这种双边活动有这样一些特点：第一，教与学双方都以对方的存在为前提。没有学生，教师就无需教学；没有教师，也就无所谓教学，就完全成了自学。取消或忽视任何一方，都不能构成教学活动。第二，教师和学生都是主体（从有自觉能动性的人都是主体来看），但两个主体在教学活动中的地位作用是不同的。教师是教育者，要发挥主导作用，学生既是受教育者，又是学习的主人，要发挥主动、积极学习的作用。第三，教与学的对立和统一，是贯穿教学活动始终的主要矛盾。教与学的矛盾实质上是“转化”与“被转化”的矛盾，即教师要把知识、能力、品德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教”给学生，转化为学生所有，而学生能否主动、积极地学习、愿意或善于适应并接受教师的“教”，实现这个转化，这就构成了教学的矛盾运动过程。第四，“教书”是促进这一矛盾转化的“凭借”或基本方式。“教书”，就是教师运用一定的教学手段（教学方法和一定的教学设施）把各门课程的书本知识“教”给学生，在教学中，学生正是通过教师的“教书”来进行学习。可见“教书”是联系教学双

方，促进“教”与“学”的矛盾转化，推进教学过程进行必不可少的基本条件。没有“教书”，也就无所谓教学活动了。但是，“教书”并不是教学的对象，也不是教学的目的。传统教学以“教书”或单纯传授知识技能来概括教学的实质是不全面的。“教书”是教学的凭借，“育人”才是教学的目的。教学，就是通过教书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培养学生成材的教育活动。

综上所述，教学是学校的主要教育活动，其实质就是教书育人。因此，教师的职业是“教书育人”的职业，而不是单纯“教书”的职业。

二、教学的意义

教学之所以是学校最主要的教育活动，因为教学是学校贯彻教育方针、实现教育目的、培养合格人才为“四化”服务的基本途径。

1. 教学集中体现了学校的基本职能和特征。学校的基本职能就是通过传授知识来培养人才，为一定的社会服务。如果没有专门的教育者（教师）来进行传授知识、培养人才的教学活动，学校就无从实现其基本职能。所以，没有教学，就等于没有学校。正是因为有了教学活动，才使学校具有成为专门的教育机构的特征：（1）有明确的教育目的（体现为各级各类学校教学计划中的培养目标和教育任务）；（2）有确定的教育内容（主要体现在教学大纲和教科书中）；（3）有固定的教育组织形式（主要是班级教学单位）；（4）有一定的教育设施（如校舍、教室、图书资料、教学仪器设备等）；（5）有专门从事教育工作的教育者和与各类学校任务相适应的教育对象。可见，教学是和学校密不可分地联

系在一起的。教学，就是学校区别于其它部门的基本特征。

2. 教学是对学生实施全面发展教育最主要、最经常的途径。全面发展的教育，从来不可能把德育、智育、体育分别地单独进行，而是有机联系、统一进行的。它们统一在教育活动中，主要是统一在教学活动中进行。因为教学活动比其它教育活动更能全面地、集中地、经常地同时进行德、智、体、美、技诸方面的教育。教学计划所设置的各门学科，就是全面发展教育内容的具体体现。更主要的是，每一门学科的教学都是以各自的任务、特点和活动方式贯串着各育的内容或因素。以数学课为例，似乎数学课很难兼顾各育的要求，其实它也能很好地对学生进行全面发展的教育。数学课主要是使学生掌握数学的基础知识，发展他们的逻辑思维能力、空间想象能力和演算的技能技巧；同时，学生在理解事物的数量关系和空间形式的规律性知识的基础上，必定有助于形成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而且，要完成数学教学的任务，还必须培养学生具有正确的学习态度、热爱数学的兴趣和克服困难的毅力；要求他们书写整齐美观，训练他们掌握测算的技术和方法；此外，还要教会学生养成科学用脑的习惯……这些难道不正是德、智、体、美、技全面发展教育的体现吗？当然，教学不是进行全面发展教育的唯一途径，但是，学生的主要任务是学习，学生在学校的大部分时间是在各种形式的教学活动中度过的。所以，离开了教学这个主要途径，全面发展教育就不会落到实处。

3. 学校必须大力提高教育质量，提高教学水平，才能更好地为“四化”服务。实现四个现代化，科技是关键，教育

是基础。邓小平同志说：“我们要掌握和发展现代科学文化知识和各行各业的新技术新工艺，要创造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并且在上层建筑领域最终战胜资本主义的影响，就必须培养具有高度科学文化水平的劳动者，必须造就宏大的又红又专的工人阶级知识分子队伍。”（《邓小平文选》，人民出版社1983年1版第101页）可见，学校必须大力提高科学文化的教学水平和整个教育质量，才能培养出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所需要的劳动者和专门人才。因此，搞好教学，不仅是学校本身的需要，而且是关系到学校教育能否为四化服务的重大问题。

三、教学的地位

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学校工作必须始终坚持“以教学为主、全面安排”的原则，学校的一切工作都应当为教学服务。这就是教学在学校教育中应有的重要地位。

教学在学校教育中的地位，不是什么人主观臆断决定的，而是根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学校教育的要求，根据教学的性质和它在学校教育中的重要意义和作用，根据建国三十五年来，学校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得出的科学结论，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学校教育的客观规律。

当然，学校工作“以教学为主”，并不等于“教学就是一切”。坚持“以教学为主”，决不等于排斥或取消学校的其它教育活动或工作，尤其是思想政治工作，这在任何时候都是不能放松和削弱的。因此，必须坚持“以学为主，全面安排”的原则，正确处理教学工作与思想政治工作、行政管理、总务后勤工作等的关系。要以教学来带动学校的各项

工作，同时各项工作都要为教学服务，为它的顺利进行提供保证和条件。学校的校长、教师和每一个工作人员，对此都应有正确的理解，因为这是办好学校的关键。

教学过程的特点和实质

教学是在教学过程中进行的，离开教学过程，我们就无从认识教学的规律，也不可能科学地确定教学原则、方法和组织形式，有效地进行教学工作。因此，教学过程的理论是全部教学论的核心。对教学过程的不同理解，便形成了不同的教学理论体系，在实际教学工作中也就会反映出不同的指导思想。

教学的概念与教学过程的实质应当是一致的。对教学的不同解释，反映了对教学过程实质的不同认识。传统教学之所以把教学的概念解释为“教书”（传授知识），正是由于它把教学过程的实质概括为“学生掌握知识的一种认识过程”的体现。说教学过程是认识过程并没有错，但没有全面反映教学过程的实际，当然也就不可能概括出教学过程的实质。我们先分析教学过程的特点，再看它的实质究竟是什么。

一、从教学中两个主体的作用和关系看，教学过程是教师引导学生主动、积极学习的过程。

教学是双边活动。对于教学活动中两个主体的关系的理解和处理，一直存在着分歧，大致有三种情况：

1. 只以教师为主体。传统教学只强调教师发挥主导作用，而且只是对“讲授起主导作用”（见凯洛夫：《教育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57年版，第130页）；学生只是被动地接受教师灌输知识的“容器”，不是学习的主体，没有发挥学习

主人的作用。这实际上是以“教书”作为教学的对象，而不是以“教人”作为教学的对象。

2. 只强调以学生为主体。这是以杜威的“儿童中心”为代表的教育理论的主张。儿童是太阳，是中心，教师是奴仆，只能跟着儿童转，一切顺应儿童的自然生长，反对发挥教师的主导作用。从有自觉能动性的人都是主体来看，这实际上取消了教师这个主体，放弃教育的要求。“四人帮”时搞工农兵学员“上、管、改”，鼓吹什么“三无学校”（无教师、无课堂、无教材），就是这种“儿童中心”论的翻版。无论是只强调教师的主体作用，还是只强调学生的主体作用，都不能使教学过程正确地、协调地进行，都不能实现教学任务，达到教学目的。当然，从教学的现状来看，前者的影响更深、更广。

3. 教师、学生两个主体并列。现在有的教育学中给教学下的定义为“教学是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所组成的一种教育活动”（见五院校合编《教育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2年版，看起来很全面，两个主体谁也没有忽视。但是，我们在前面已谈到，教学活动中，两个主体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因而双方的关系不是并列的。第一，两个主体的客体（对象）不同，教师的对象是学生的“学”（学生的学习的态度、程度、能力……及整个身心状态），学生的对象是教师的“教”（教的目的、内容、要求、方式、态度与业务水平）。第二，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不是各行其是、互不相干的，教师是为学生而教，（不是为书本而教），学生是“从师而学”（不是完全自学）。第三，“教”与“学”虽然双方的立足点、出发点不同，方式各异，但都是统一在“教学

过程”中进行的，而不是也不可能是分别在“教的过程”或“学的过程”中进行的。两个主体在教学过程中的双边关系，既不是一个顺从一个，只强调一方为主体，这样只能是形式主义的“双边活动”；也不是你教你的，我学我的，互不相涉，各走各的路，这样就无所谓教学过程了。两者的正确关系应当是：教师发挥主导作用，并善于引导学生学习；学生发挥学习主人作用，在教师指导下主动积极地学习；所以，教学过程就是教师引导学生主动积极学习的过程。

二、从教学的内容和目的看，教学过程是教师引导学生学习文化科学知识的认识过程，同时又是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技全面发展教育的过程

引导学生学习文化科学知识是贯穿教学活动始终的中心内容。“知识就是力量”，知识就是武器。社会越发展，越文明，知识越重要。正如列宁说的那样，只有用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成为共产主义者。所以，能否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是决定我国现代化建设成败的关键。邓小平同志也一再强调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现代学校的基本职能和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要使学生掌握人类积累起来的知识财富，特别是现代科学文化知识，使学生达到符合现代社会和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的现代教育水平。否则，学校培养出来的学生就不能承担建设高度文明、高度民主、高度繁荣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任。要使学生牢固、系统而又灵活地掌握文化科学知识，必须提高学生的认识能力，因此教学过程是教师指导学生知识的一种认识过程。这个认识过程既与人类的认识过程一致，又有它的特殊性。

1. 学生学习知识的主要任务是接受人类已有的认识成果，而不是重新去发现真理。因为学生是在成长过程中，为将来参加社会工作作准备而学习知识。但这决不是说学生的认识过程只是消极的接受，而没有积极的创造。一方面已有的知识对学生来说还是未知，由不知到知，这本身就是一个探索的过程；一方面学生随着知识的增加、积累、丰富（特别是高年级学生），也完全可能进行初步的研究和创造活动，事实上就有一些小学生也能写出科学小论文，搞小实验、小发明。特别是处于信息社会、知识社会的今天，为了使学生的能适应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的挑战，更需要从小培养学生的创造力。

2. 学生主要是学习间接经验和书本知识。就个体来说，每一个人多数的知识都是间接经验的东西，人们不可能去重复实践人类历史的认识进程，否则每个人都得从钻木取火学起。何况在特定的时间内以学习人类已有知识成果为主要任务的学生，更是以学习间接经验、书本知识（教材）为主。但是一切真知都来源于实践，学生对所学的知识虽然不必再一一经过重复的实践来验证，但也必须以他们的直接经验和感性认识为基础，所以学生的认识过程也是理论与实践不断结合的过程。因此，在引导学生学习书本知识的过程中，不能忽视学生的实践环节。

3. 学生在学习知识的认识过程中，必须同时发展能力（主要是各种认识能力和表达能力，动手能力，特别是自学能力）和智力，否则，学生就不能顺利进行这一认识过程，完成学习任务。

4. 学生的认识过程是在学校环境中，在教师有目的、有

计划、有组织的指导下进行的，因而学生的学习比一般人来说，目标明确，对象确定，步骤分明，方法科学，这样就可以少走弯路，减少错误，节省时间，提高效率。这是学生掌握知识的一条捷径。正如马克思所说：“再生产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同最初生产科学所需要的时间是无法相比拟的。例如学生在一个小时就能学会二项式定理。”（《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分册，第377页）

5. 学生的认识过程不是被动接受教师“教”的过程，学生必须发挥学习主体的作用，把教师的“教”变为自己主动、积极地“学”，才能完成认识过程的任务。

教学的目的，不仅是要学生掌握知识，而且要引导学生在掌握知识的基础上得到全面发展。就学生成长来看，“德”是方向，“智”是基础，“体”是物质保证，“美”是目标，“技”是本领，每一个方面都不可缺少。所以，学校必须通过各项教育活动特别是教学来实施全面发展的教育。教学之所以能成为全面发展教育的主要途径，因为全面发展教育离不开知识作基础。一个知识贫乏的人是不可能获得全面发展的。从智育来说，培养能力，发展智力，离不开以知识为基础；以思想品德而论，有知识不等于就有品德，但培养共产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和道德品质必须有一定的自然、社会科学知识和对道德行为规范的认识为基础。如果学生连什么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都不知道，怎么能树立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不了解祖国的过去和现在，怎么能激发爱国主义的感情？对世界有多大，是个什么样子一无所知，又从何培养国际主义精神？雷锋、朱伯儒的事迹都未听讲过，又如何学习英雄人物的先进思想和行为，培养学生正确的审美观